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tian Communication Group Limited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業績概述如下：

- 總收入增加約14.8%至約人民幣624.5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544.1百萬元)。
- 毛利增加約18.8%至約人民幣144.4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21.6百萬元)。
- 毛利率增加約0.8%至約23.1%(2020年：約22.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增加約36.2%至約人民幣44.0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2.3百萬元)。
- 來自銷售通信銅纜的收入增加約31.3%至約人民幣353.1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268.9百萬元)；來自銷售綜合佈線產品的收入增加約2.4%至約人民幣154.2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而來自銷售光纜的收入則輕微減少約5.9%至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24.6百萬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0年：零)。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年度」)之比較數字。該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批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624,540	544,059
銷售成本		<u>(480,158)</u>	<u>(422,502)</u>
毛利		144,382	121,557
其他收入		3,073	1,4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584)	(34,516)
行政開支		(45,336)	(41,377)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156	(3,918)
融資成本	5	<u>(2,516)</u>	<u>(2,939)</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6	56,175	40,242
所得稅開支	7	<u>(12,172)</u>	<u>(7,950)</u>
年內溢利		<u>44,003</u>	<u>32,29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44,003</u>	<u>32,292</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1,452)</u>	<u>(834)</u>
除稅後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1,452)</u>	<u>(834)</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42,551</u>	<u>31,458</u>
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040元</u>	<u>人民幣0.029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55,736	360,99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7,088	17,820
遞延稅項資產		7,733	5,8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470,557	384,695
流動資產			
存貨		80,857	66,728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274,392	250,43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90,028	68,970
受限制現金	11	25,846	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404	43,025
流動資產總值		536,527	459,153
總資產		1,007,084	843,84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101,256	58,633
合約負債		5,626	6,625
租賃負債		1,059	922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賬款		69,170	41,300
即期稅項負債		3,694	3,64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173,200	126,200
流動負債總值		354,005	237,329
流動資產淨值		182,522	221,8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53,079	606,519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	86,300	86,232
租賃負債		354	501
遞延稅項負債		23,633	19,545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110,287	106,278
		<hr/>	<hr/>
總負債		464,292	343,607
		<hr/>	<hr/>
淨資產		542,792	500,241
		<hr/>	<hr/>
權益			
股本		9,361	9,361
儲備		533,431	490,880
		<hr/>	<hr/>
總權益		542,792	500,241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11月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於2022年3月31日授權刊發。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本集團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21年6月30日後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21年6月30日後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2.2 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可能與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本集團目前有意於該等準則生效當日應用此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概念架構的提述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¹

2018年至2020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保險合約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²

香港詮釋第5號(2021)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³

1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該等修訂預期將適用於在待釐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所發生的出售或注入資產。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根據本集團進行的初步評估，預期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於生效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3.1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另外，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3.2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3.3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內各公司財務報表項目乃以各公司經營活動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故除另有指明外，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4.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光纜	117,235	124,567
通信銅纜	353,122	268,893
綜合佈線產品	154,183	150,599
	<u>624,540</u>	<u>544,059</u>
地域市場：		
中國	<u>624,540</u>	<u>544,059</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點轉讓貨品時	<u>624,540</u>	<u>544,059</u>

下表載列有關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與客戶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的資料：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74,392	250,430
合約負債	<u>5,626</u>	<u>6,625</u>

5. 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及融資開支	10,185	16,027
租賃負債利息	70	68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	<u>(7,739)</u>	<u>(13,156)</u>
	<u>2,516</u>	<u>2,939</u>

附註：截至該日止年度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乃由一般借貸項目產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合資格資產的支出以5.26% (2020年：5.41%)的資本化比率計算。

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達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180	1,08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80,158	422,502
運輸開支	13,761	12,807
研究開支	16,283	15,72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22,788	19,908
存貨撇減	2,433	619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156)	3,918
租賃負債利息	70	68
短期租賃開支	<u>1,562</u>	<u>1,503</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酬及工資	43,038	36,418
— 界定供款計劃	<u>5,294</u>	<u>1,850</u>
	<u>48,332</u>	<u>38,268</u>

7.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金額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內開支	<u>9,932</u>	<u>6,173</u>
遞延稅項 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u>2,240</u>	<u>1,777</u>
	<u>12,172</u>	<u>7,950</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20年：零)。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25%。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基於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而估計應課稅溢利乃根據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適用的相關所得稅法律及法規計算。

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普天纜纜集團有限公司獲稅務機關授予高科技企業身份，其根據中國稅法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56,175</u>	<u>40,242</u>
按適用的稅率25% (2020年：25%) 計算的稅項	14,044	10,061
不同稅率的影響	(5,638)	(5,19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799	339
與研發成本有關的額外合規稅項扣減應佔的影響	(1,830)	(1,717)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的遞延稅項	2,513	1,719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u>2,284</u>	<u>2,742</u>
所得稅開支	<u>12,172</u>	<u>7,950</u>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4,003,000元 (2020年：約人民幣32,292,000元) 及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1,100,000,000股 (2020年：1,100,000,000股) 計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元	2020年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u>0.040</u>	<u>0.029</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00,000,000</u>	<u>1,100,000,000</u>

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0年1月1日	126,360	84,205	106,895	2,270	11,236	330,966
添置	90,837	8,038	28,442	2	8,693	136,012
出售	—	(1,411)	—	—	—	(1,411)
於2020年12月31日	217,197	90,832	135,337	2,272	19,929	465,567
添置	80,876	7,252	27,894	314	1,198	117,534
轉撥自/(至)	(194,390)	141,808	52,582	—	—	—
出售	—	(234)	—	—	—	(234)
於2021年12月31日	<u>103,683</u>	<u>239,658</u>	<u>215,813</u>	<u>2,586</u>	<u>21,127</u>	<u>582,867</u>
累計折舊						
於2020年1月1日	—	22,208	55,472	1,934	6,466	86,080
折舊	—	5,864	9,725	115	4,204	19,908
出售	—	(1,411)	—	—	—	(1,411)
於2020年12月31日	—	26,661	65,197	2,049	10,670	104,577
折舊	—	6,699	12,440	142	3,507	22,788
出售	—	(234)	—	—	—	(234)
於2021年12月31日	<u>—</u>	<u>33,126</u>	<u>77,637</u>	<u>2,191</u>	<u>14,177</u>	<u>127,131</u>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u>103,683</u>	<u>206,532</u>	<u>138,176</u>	<u>395</u>	<u>6,950</u>	<u>455,736</u>
於2020年12月31日	<u>217,197</u>	<u>64,171</u>	<u>70,140</u>	<u>223</u>	<u>9,259</u>	<u>360,990</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在建工程外)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折舊。

持作自用的樓宇及建築物乃位於中國。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54,141,000元及人民幣62,725,000元的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抵押品(附註13)。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於2020年1月1日	12,365
添置	2,037
折舊	<u>(1,546)</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2,856
添置	1,951
折舊	<u>(2,253)</u>
於 2021年12月31日	<u>12,554</u>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79,783	253,972
應收票據(附註)	<u>1,421</u>	<u>4,426</u>
	281,204	258,398
減：虧損撥備	<u>(6,812)</u>	<u>(7,968)</u>
	<u>274,392</u>	<u>250,430</u>

附註： 應收票據指未償還商業承兌票據。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81,701	93,840
1個月以上但2個月內	76,889	64,120
2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39,325	47,459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57,458	36,842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18,217	7,659
1年以上	802	510
	<u>274,392</u>	<u>250,430</u>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80至360天。

11. 受限制現金

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附註12)及銀行借貸(附註13)的抵押品。受限制現金將於相關借貸結算後解除。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59,399	42,517
應付票據	41,857	16,116
	<u>101,256</u>	<u>58,633</u>

貿易應付賬款之信貸期因與不同供應商議定之期限而異，通常介乎30天至90天之間，且應付票據之屆滿日期一般介於180天至360天之間。根據接收服務及產品的日期(通常與發票日期一致)，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3,622	21,918
1個月以上但2個月內	19,684	15,098
2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4,912	6,419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20,598	13,127
6個月以上但1年內	21,011	869
1年以上	1,429	1,202
	<u>101,256</u>	<u>58,633</u>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短期款項，故此，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可於信貸期間內結清。

1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 有抵押(ii)、(iii)及(iv)	185,500	150,500
－ 無抵押(iv)	<u>9,000</u>	<u>19,000</u>
	194,500	169,500
其他借貸：		
－ 有抵押(ii)、(iii)	65,000	15,232
－ 無抵押	<u>—</u>	<u>27,700</u>
	65,000	42,932
	<u>259,500</u>	<u>212,432</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173,200	126,200
一年至兩年	26,700	27,658
兩年至五年	<u>59,600</u>	<u>58,574</u>
	<u>259,500</u>	<u>212,432</u>

附註：

(i) 銀行及其他借貸實際年利率為5.26% (2020年：5.41%)。

(ii) 銀行及其他借貸由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9)	238,254	62,725
銀行存款(附註11)	<u>25,800</u>	<u>30,000</u>
	<u>264,054</u>	<u>92,725</u>

(ii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的家庭成員為銀行及其他借貸提供擔保。

(iv)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銀行授出的融資及本集團動用的金額摘要載列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授出金額	194,500	169,500
動用金額	<u>194,500</u>	<u>169,50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錄得改善。本集團本年度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624.5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約14.8%。本集團本年度毛利約人民幣144.4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約18.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約人民幣44.0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約36.2%。

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通信銅纜銷售收入增加約31.3%至約人民幣353.1百萬元(上年度：約人民幣268.9百萬元)。綜合佈線產品銷售收入增加約2.4%至約人民幣154.2百萬元(上年度：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本年度光纜銷售收入輕微減少約5.9%至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上年度：約人民幣124.6百萬元)。

2021年是中國國家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的開局之年，在疫情反覆衝擊的背景下，我國「數字經濟」轉向深化應用、規範發展與普惠共享的新階段，各項「通信新基建」的系列政策陸續出台，宏觀指導也悉數落地實施。本年度，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普天綫纜集團有限公司(「普天綫纜」)完成光通信產業板塊升級，實現光纖光纜核心產業鏈向上游的拓展，光纖拉絲項目一期正式竣工並於2021年12月投產。一期包括3座光纖拉絲塔及6條光纖生產線，最大光纖產能約500萬芯公里。光纖生產採用國際最先進的PCVD工藝，處於世界領先地位。從實效產能到核心技術全面提升光纖光纜市場競爭力。

受惠於國內數字化建設的快速發展，普天綫纜在本年度的市場拓展方面進展斐然，軌道交通項目業務發展提速。先後中標中國中鐵、中國電建、中國鐵建等國資建設集團於北京、深圳、廣州、長沙等地的多條軌道交通建設項目。同時，隨著5G建設的全面加速推進，中國數字化轉型也全面鋪開。本集團在保持原有中國三大通信運營商平穩合作的基礎上，拓進與中國廣電的業務合作，通過產品與技術的整合及創新，強化在通信網絡建設方面的市場地位和服務能力。此外，本集團展開與中國核工業和中國石化的業務合作，在完善電力網絡領域業務的基礎上，向能源互聯產業拓展，強化本集團在通信產品領域的多元發展，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市場綜合競爭力。基於普天綫纜本年度民用市場客戶的拓展策略，通信銅纜業務的競爭優勢突顯，特別是數字通信電纜與智控安防線纜產品的市場應用顯著提升。相信隨著民用市場客戶的合作加強，將會進一步帶動綜合佈線業務板塊的收入增加。而「新基建」與「東數西算」等國家戰略工程的全面鋪開，勢必為開始回暖的光通信市場帶來強大的發展動力，新年度的光纖光纜業務也將從中受益。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光纜、通信銅纜及綜合佈線產品，指本集團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的總收入由上年度約人民幣544.1百萬元增加約14.8%至本年度約人民幣624.5百萬元。當中，來自銷售通信銅纜的收入由上年度約人民幣268.9百萬元增加約31.3%至本年度約人民幣353.1百萬元；來自銷售綜合佈線產品的收入由上年度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增加約2.4%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54.2百萬元；及來自銷售光纜的收入由上年度約人民幣124.6百萬元減少約5.9%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上年度約人民幣121.6百萬元增加約18.8%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44.4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由上年度約22.3%增加至本年度約23.1%。毛利率的增加主要由於各業務分部產品的市場價格輕微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年度約人民幣34.5百萬元增加約29.3%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4.6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7.3百萬元及招待費增加人民幣1.9百萬元。銷售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略有增加，本年度約為7.1%，而上年度則約為6.3%。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於本年度約人民幣45.3百萬元，較上年度約人民幣41.4百萬元增加約9.4%，原因是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上年度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少約13.8%至本年度約人民幣2.5百萬元。該減少乃由於本集團以較低利率籌得部分銀行及其他借貸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度約人民幣8.0百萬元增加約52.5%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2.2百萬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增加。上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19.8%，而本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21.7%。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由上年度約人民幣32.3百萬元增加約36.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4.0百萬元。

現金狀況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為約人民幣91.3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73.0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加約25.1%。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約為人民幣25.8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30.0百萬元)，已就取得多項銀行融資抵押予銀行。

借貸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人民幣194.5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169.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85.5百萬元以本集團及本公司控股股東以及其聯繫人物業之法定押記作抵押，而餘額人民幣9.0百萬元為無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173.2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2020年：無)。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負債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負債率(按總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約0.86(2020年：約0.68)。

總債務與總資產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債務與總資產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0.46 (2020年：約0.40)。

利率風險

受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董事將不時監察利率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利率的波動，乃因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引致。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安排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各報告期末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率及還款期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披露。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將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乃由於交易對手因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而未能履行責任所致。

為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董事已委派團隊專門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董事於報告期末會檢討每項個別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款項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董事認為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較低。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本集團兩大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112,712,000元及人民幣130,424,000元，佔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的40.1%及50.5%。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董事透過頻繁審閱財務狀況及其客戶的信貸質素持續監控風險水平，以確保可及時採取措施減低風險。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並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內有否顯著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可得合理及具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納入下列各項指標：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借款人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借款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同一借款人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借款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本集團借款人的還款狀況及借款人經營業績出現變動

本集團應用簡化及一般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及就其他應收賬款採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按共同基準予以評估，原因乃其擁有相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其已按逾期天數歸類。

本集團將合約還款逾期90日的金融資產視作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在本集團採取任何信貸提升安排前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的可能性不大，本集團亦可能認為該金融資產面臨違約。金融資產於不能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彼等已建立一個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的儲備及銀行融資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僅因以港元及美元(並非為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而面臨貨幣風險。本集團盡量減少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金融資產或負債，以盡量降低其面臨的貨幣風險。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緊密監控本集團的匯兌風險，並取決於外匯情況及趨勢，考慮日後採納合適的外匯對沖政策，並於必要時作出披露。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已訂約但尚未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8.4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6.4百萬元)。於本年度年末已訂約的資本承擔主要涉及就設立光纖工廠提供服務及技術支持。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其開發項目，並在其認為適當時收購合適的廠房及機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469名僱員(2020年：約412名僱員)。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員工成本約人民幣48.3百萬元(2020年：約人民幣38.3百萬元)。按照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參與多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及醫療保險。本集團為其僱員採納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且定期參考當時的市場僱傭慣例及法例檢討薪酬方案。

前景

加快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是黨中央、國務院做出的重大決策部署，也是「十四五」規劃綱要明確的一項重要任務。隨著第五代移動通信技術、「東數西算」、工業互聯網+、智慧城市、國家大數據等數字通信項目的加速建設，數字化傳輸與基礎網絡佈設已經成為傳統基礎設施智能化改造的關鍵，是通信網絡、數字技術與實體經濟深度融合的結構基礎，中國數字經濟模式發展的基座。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提到，要佈局建設信息基礎設施，加快5G網絡規模化部署，用戶普及率提高到56%，推廣升級千兆光纖網絡，並明確提出「信息網絡基礎設施優化升級工程」、「新型智慧城市和數字鄉村建設工程」兩大信息網絡建設專項工程。2021年12月12日，國務院印發《關於「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的通知》，明確提出要加快建設信息網絡基礎設施，優化與升級數字基礎設施的指導方針。進一步促進「數字中國」與「新基建」數據通信建設項目推進落實。「高速率數據傳輸」作為「新基建」的基礎網絡建設要求，已成為時下數字通信網絡與光通信網絡建設的應用標準。國務院發改委發佈的《關於組織實施2020年新型基礎設施建設工程(寬帶網絡和5G領域)的通知》與工業和信息化部頒佈的《「雙千兆」協同發展行動計劃(2021-2023年)》規劃要求，從政策指導方面明確了超6類及以上數據電纜與光纜及其連接產品將成為5G網絡佈線的主幹。2022年1月12日，國務院發佈《關於印發「十四五」數字經

濟發展規劃的通知》，進一步指出加快建設信息網絡基礎設施，有序推進骨幹網擴容，協同推進千兆光纖網絡和5G網絡基礎設施建設，提高物聯網在工業製造等領域的覆蓋水平。

自工業和信息化部頒佈《新型數據中心發展三年行動計劃(2021-2023年)》以來，2022年2月17日，國家發改委、中央網信辦、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能源局聯合印發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成渝、內蒙古、貴州、甘肅、寧夏等8地啟動建設國家算力樞紐節點，並規劃了10個國家數據中心集群。至此，全國一體化大數據中心體系完成總體佈局設計，「東數西算」工程正式全面啟動。它是綿延數十年的長線工程，是重資產投入、投資鏈條長的項目，投資體量或將是數千億級別。標誌著數據中心集群式建設的全面開始，作為「新基建」的重要組成部分，這勢必讓中國的數據中心相關產業鏈得到快速發展，為數字通信網絡、光通信網絡的「鏈路」建設注入澎湃動力。作為國內領先的智能鏈路產品供應商，普天綫纜擁有業界十分齊全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東數西算」項目中含大量數據中心、數據傳輸、光傳輸等產品建設需求，普天綫纜在這些產品領域擁有廣泛的市場應用與技術積累，有能力在「東數西算」工程中發揮巨大作用，為集團綜合佈線業務拓展帶來更大的市場應用空間。同時，根據中國通信運營商近期對外公開招標信息所示，通信線纜產品的招標價格均呈上升趨勢，預兆通信產品行業有望全面回暖，前景樂觀。

本集團將通過優化產業鏈結構，構建全價值鏈的業務發展體系為客戶創造價值。持續優化與整合產業上下游資源，通過光纖技術的研發升級、加大通信光纜開發與市場推廣，積極參與「通信新基建」建設項目等，進一步強化了在行業中的產業佈局和競爭力，致力成為中國通信行業領先的光纖光纜、數字通信電纜、智能設備自控電纜、綜合佈線、數據中心產品及解決方案等多元化產品製造商與技術服務供應商。

2021年12月，本集團「新型非色散單模光纖及光纜生產線」建設項目一期正式竣工投產，完成了光纖產業板塊的佈局，優化光纜成本結構的同時，更為光纖產業的多元化發展奠定了基礎。集團將把握光纖光纜市場發展的機遇，圍繞新基建、5G網絡建設需求，釋放產品與技術儲備，在保持通信運營商合作的同時，積極擴大與國資建設集團的光通信建設項目合作通路，憑借光纖自主生產的競爭優勢，作用於自身光纜產品，或同行業廠家的光纜原材料供應需求。進一步確立集團公司在行業的影響力與市場競爭力。

此外，本集團將堅定不移走「創新驅動」的高質量發展之路，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培養及提升系統解決方案的集成能力。起草或參編多項《國家及行業標準》，且隨著《工業以太網佈線應用技術白皮書》、《數據中心400G網絡技術白皮書》等標準在新年度的執行，普天綫纜將通過通信銅纜與綜合佈線產品的產業技術轉換優勢，擴大民用市場建設項目的投標與合作優勢。並結合產業鏈一體化，產品差異性驅動與市場多元化發展，發揮營銷網絡優勢，快速把握5G、工業互聯網、物聯網等信息互聯、能源互聯、萬物互聯的市場新機遇，實現集團公司產能佈局與市場需求的高度協同，增強通信網絡工程項目的業務競爭力，實現從「產品供應商」向「系統集成服務商」的轉型。

展望未來，數字洪流正滾滾而來，數字化轉型風起雲湧，智能社會即將開啟。本集團積極把握新時代的新趨勢，最大限度挖掘數字連接價值，推動社會數字化變革，讓數字經濟更好的造福人類，造福社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2020年：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本年度整個期間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項下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購買、贖回或銷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且堅信良好企業管治能(i)提升管理效率及效益；(ii)加強本公司透明度；(iii)改善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iv)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我們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文所披露的偏離事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王秋萍女士(「王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常規(其規定兩個職位應由兩名不同人士出任)。然而，由於王女士於本行業及企業整體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相當豐富的知識及經驗，董事會相信王女士繼續留任董事會主席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可令董事會受惠於其業務知識及能力，在本集團長遠發展中領導董事會。從企業管治的角度，董事會決策乃以集體投票表決方式作出，故主席不能壟斷董事會的表決。董事會認為在現有架構下仍可維持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的職權平衡。董事會應不時檢討架構以確保於必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就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情況作出查詢。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完全遵守載列於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於2017年10月2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其辭職或辭退之問題；(b)監督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之重大財務申報判斷；及(c)檢討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鄭承欣女士、劉國棟先生及謝海東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鄭承欣女士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項下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須為任何兩名成員。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且每年至少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會見外聘核數師兩次。審核委員會採納的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自2021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獨立核數師舉行了三次會議，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並認為彼等已遵守相關會計準則進行編製且本公司已於其中作出適當披露。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於2017年10月21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按照董事不應參與釐定本身薪酬之原則，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而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b)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離職或終止委任之應得補償））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c)參考董事會之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之薪酬建議。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由劉國棟先生、鄭承欣女士及謝海東先生組成。劉國棟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須為任何兩名成員。

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以及其他相關事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採納的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自2021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其向成員提供了本集團必要資料以考慮、檢討並獲取進行工作當中產生的重大問題。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於2017年10月2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擬定之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對我們的企業策略作出補充；(b)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人選，並挑選提名出任董事之候選人或就挑選有關候選人向董事會作出建議；(c)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d)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其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由謝海東先生、鄭承欣女士及劉國棟先生組成。謝海東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須為任何兩名成員。

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多元化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候選退任董事的資歷。提名委員會採納的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

自2021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其向成員提供了本集團必要資料以考慮、檢討並獲取進行工作當中產生的重大問題。

競爭業務

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接獲控股股東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27日的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就本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情況作出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確認，並已評估實施不競爭契據的成效，並認為本年度概無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擁有任何其他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而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及根據不競爭契據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於本年度後概無得悉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的重大事項。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17年10月21日獲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該購股權計劃日期起直至本年度年末，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獲授出或已同意獲授出。因此，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未行使購股權（2020年：無）。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核對初步公告中所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發出任何核證結論。

年報

本公司本年度之年報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otel-group.com)。

承董事會命
普天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秋萍

中國，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秋萍女士、趙小寶先生及趙默格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承欣女士、劉國棟先生及謝海東先生。